

漯河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工作简报

第九期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2月4日

漯河市应急管理系统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核查工作圆满结束

按照国普办和省普办统一部署要求，漯河市普查办于11月20日全面开展应急风险普查核查工作。截止12月3日，通过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系统进行抽样，确定核查调查对象392个，涉及核查指标数据11223条，经过逐一现场核查、汇总统计、分析研判，最终漯河市应急风险普查核查整体差错率为1.27%（国普办要求差错率小于5%），顺利通过本次市级核查。

针对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涉及范围广、参与部门多、协同任务重、工作难度大等特点，漯河市以“四心”“四抓”确保风险普查核查工作高质高效推进。

一是精心组建核查专班，抓协同作战。市普查办成立技术指导、核查督导和后勤保障3个工作组，抽调市应急管理局、教育局、卫健委、民政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民族宗

教事務局等 6 個單位業務骨幹，組建 11 個普查核實工作專班，分赴 8 個縣區開展應急風險普查核實工作，形成了“一對一、點對點”的普查核實工作局面。

二是悉心吃透核實要點，抓業務指導。召開質檢核實工作會，對內外業核實的技术要點、注意事項、工作要求等進行講解。同時，暢通沟通交流渠道，對核實發現的普遍性問題，歸納匯總，舉一反三；對核實發現的個性化問題，點對點解決，確保核實工作高效推進。

三是用心督導核實工作，抓質量控制。始終堅持高標準、嚴要求，嚴格按照各項普查技術標準開展核實工作，做好各項資料的留存工作，確保數據源頭有保障、過程可追溯、結果可對比。同時，實施“日督導”“日總結”制度，對核實出現的問題進行分析研判，要求各縣區舉一反三，確保 100% 解決同類型問題。

四是盡心做好核實整改工作，抓數據精準。市級核實結束後，第一時間召開調查成果核實反饋會，對各縣區的核實情況集中反饋、各類典型錯誤進行通報、核實工作要點進行再講解，要求各縣區採取強力措施，按期按標準整改到位。

報：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協、省普查辦

發：市普查工作領導小組各成員單位，各縣區政府、功能區管委會，各縣區、功能區普查辦
